

釋 義

在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術語及表述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若干其他術語於「技術詞彙表」中闡釋。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上述特定人士或受上述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上述特定人士受到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或「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6年1月10日有條件採納並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有關概要載於「附錄五－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除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外的香港銀行通常開門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及僅供地域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件中提及的「中國」、「中國內地」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不適用於香港特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釋 義

「灼識諮詢」或「行業顧問」	指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我們的行業顧問，一間獨立的市場研究和諮詢公司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已商業化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浙江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於2016年7月4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5年11月26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且在文義允許下，應包括其前身
「合規顧問」	指	滋博資本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境內投資者認購並以人民幣繳足，且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

釋 義

「熊博士」	指	熊蓉博士，本集團創始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一名成員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指引》」	指	聯交所頒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將以港元[編纂]及[編纂]並於聯交所[編纂]
[編纂]		[編纂]

釋 義

「杭州迦睿」 指 杭州迦睿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於2016年11月29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熊博士管理及控制，並為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及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公司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纂]

[編纂]

「香港」或「香港特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實體或個人

[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纂]

[編纂]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指 霍金路偉國際律師事務所，本公司的國際制裁法法律顧問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日圓」

指 日圓，日本的法定貨幣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1月16日，即在刊發本文件前確定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納斯達克」	指	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寧波迦創」	指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迦創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於2018年1月10日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熊博士管理及控制，並為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須予披露交易」	指	美國人士進行的若干交易涉及從事涉及國家安全技術和產品的活動的受轄外國人士，該等交易不受禁止，但須根據美國對外投資安全計劃最終規則和2025年全面對外投資國家安全法案通知財政部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纂]

[編纂]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指 具有《指引》第2.5章賦予的涵義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章程指引」

指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國浩律師(杭州)事務所，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於本公司的投資，有關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者」

指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所載的投資者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釋 義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證券交易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指	熊博士、寧波迦創及杭州迦睿的統稱
「獨家保薦人」、「 [編纂] 」及「 [編纂] 」	指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資深獨立投資者」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特專科技」	指	應用於相關特專科技行業合資格領域的產品及／或服務的科學及／或技術
「特專科技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C章項下所賦予的涵義

釋 義

「特專科技行業」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C章項下所賦予的涵義
「特專科技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C章項下所賦予的涵義
[編纂]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試行辦法」或「《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與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及據之頒佈的規則及規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纂]

[編纂]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

指 百分比

為方便參考，本文件內所載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名稱均以中英文列載，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就本文件而言，提述中國「省份」包括省、中央政府直轄市及省級自治區。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總數未必為前列各項數字的算術總和。若任何圖表所顯示總額與所列數額總和不符，乃因約整所致。